清史纂修

张舜徽论《清史稿》〈艺文志〉与〈儒林传〉改修问题

雷 平

一代通儒张舜徽先生对清代学术情有独钟，曾在学术讲演中说"我平生喜欢看清代著述，单就文集一类，便涉猎了一千家。"[①]又曾经自叙为学历程说"少时读书，酷嗜乾嘉诸儒之学，寝馈其中者有年"[②]。在先生已经刊刻的著述中，专论清代学术的有《顾亭林学记》、《清代扬州学记》、《清人文集别录》、《清人笔记条辨》、《清儒学记》等五部学术专著，而通论性著作《爱晚庐随笔》、《讱庵学术讲论集》中也有不少论及清人著述及为学的专论。此外，张先生尚有《清儒论学文选》、《清儒论学语选》手稿未能整理出版。[③]

张先生为何如此钟情于清代学术呢？笔者以为这与先生改修清史的夙愿有关。张舜徽先生于《清儒学记自序》中明言"我在年轻时代，志气甚状，读大书不畏难，做工夫不怕苦。校读《二十四史》既毕，复通览《清史稿》一过，浩然有改修《清史》的想法，欲以一人之力，负此重任。"在同一序言中，张先生又说"五十后所刊《清人文集别录》、《清人笔记条辨》诸书，就是早年为改修《清史》时读书所得笔记中整理而成。"[④]这段话说明张先生既有改修清史的志向，又有付之于实践的努力。如此，则可以看出张舜徽先生论清代学术的志向其实是在表彰一代学术，以补史志之不足。

在关于张舜徽先生清代学术史的诸多研究中，笔者目力所及，除台湾东吴大学吴健诚在其硕士论文《张舜徽先生文献学之研究》（未刊稿）略微提示外[⑤]，诸家论述多不涉张先生改修《清史稿》之夙愿。笔者自 2005 年起即参与《清史·思潮志》纂修事宜，对前贤时彦关于《清史》修撰的议论颇为留意，觉得张先生关于《清史稿》，主要是〈艺文志〉、〈儒林传〉的议论具有独特的价值，值得清史研究者注意。

一、论《清史稿》"艺文志"与"儒林传"之缺失

《清史稿》于 1914 年，由赵尔巽任主编的清史馆开始纂修，缪荃孙、柯劭忞等与其事，先后计有一百多人参加编写工作，于 1920 年编成初稿，1926 年修订一次，1927 年秋大致完稿，前后历时十四年。对于这样一部有清一代的正史，"本应详审修正，以冀减少疵颣"，但"以时事之艰虞，学说之庞杂"，尤其因主编赵尔巽"年齿之迟暮，再多慎重，恐不及待"[⑥]，于是就委托袁金铠经办发刊和校刻事宜，于 1928 年刊印，第二年发行。由于参与修史的人多是清朝遗老，故书中以颂扬清朝正统为主线，称明末农民起义军为"土贼"，称太平军为"粤匪"，视辛亥革命为"倡乱"。1929 年 12 月 14 日，故宫博物院院

[收稿日期] 2011 - 10 - 01
[作者简介] 雷平（1979—），男，湖北大学中国思想文化史研究所副教授；武汉 430062

长易培基列举了反革命、蔑视先烈、称扬诸遗老、鼓励复辟、反对汉族、为满清讳等十九条理由，呈请政府下令禁止《清史稿》发行，《清史稿》遂成禁书，后因有存史料之功，在数年之后经学者呼吁始解禁。同时，由于《清史稿》是众人编纂而成，编写时彼此缺少照应，更因时局动荡，仓促成书，未经主编总阅审定便“随修随刻，不复有整理之暇”，过于粗陋。因此，体例不一，繁简失当，史实之中也有不少错误，主事者赵尔巽也视此书为“急就之章”，“并非视为成书”，故以“稿”为名，类似王鸿绪《明史稿》之成例。

对《清史稿》，学者历来评价不高。张舜徽先生也不例外，认为其舛误纰漏多且有体例失之严谨的缺点。但是，张先生年轻时代正值国家多事之秋，曾经历过一段颠沛流离的生活，“遭值乱离，转徙荒僻，条件差的地方，乃至无以供纸笔”[⑦]，所以深谙乱世著述的苦楚，故认为对《清史稿》不宜一味抹杀，应该肯定其“轮廓粗定，间架已成”的开创性功绩，他说:

> 余往岁尝购得一部于厂肆，披览一过，弥感其成书之不易。清之遗老而草《清史》，宜其怀念故国，奴为主言，辞气之间，信多悖妄。至于史实之多误，体例之不醇，上窥宋元诸史，亦未能免于斯累。况修《清史》者，值国家多事之秋，政局不定，人心惶惑。非修文之时，有忧生之戚。名为设馆，其实居馆者不多。即偶有撰述，亦彼此隔阂，不相为谋，其不能出门合辙，亦其势然也。要其轮廓粗定，间架已成，虽属初稿，可资参考。如欲补苴而理董之，此编仍不可废也。[⑧]

在认为《清史稿》具有“可资参考”意义的前提下，张先生对《清史稿》，尤其是〈艺文志〉、〈儒林传〉的弊端也保持着警醒。

早在二十世纪50年代，张先生在答友人问改修《清史艺文志》的体例时，谈到比勘问题，即主张对《清史稿艺文志》、《清朝文献通考》和《清朝续文献通考》几种书，“首先必须明了这几个本子的根本缺点，从大处纠正它，才不致沿讹袭谬；庶几可使新编胜于旧制”[⑨]。张先生认为“清史稿艺文志”的著者朱师辙于目录非当行，所以错误脱漏也就特别多，其中比较严重的，可以分为四个方面:

第一，书籍归类的失当。钱仪吉所编刊的《经苑》，原来是汇刻宋元经解，本是丛书的性质，不应该和《十三经注疏校勘记》、《十经文字通正书》，同列《经总义》类。孙星衍的《晏子春秋音义》、卢文弨的《晏子春秋校正》、黄以周的《晏子春秋校勘》，都应该列入子部儒家类，而朱氏将它们和《周公年表》、《孔子年谱》一类的书籍，同列史部传记类。周济的《折肱录》，内容专谈绘画之事，而朱氏列入艺术篆刻门。方东树的《书林扬觯》、《汉学商兑》，本属儒家的议论，而朱氏列入杂家杂学门。张先生认为这样的错误非常不应该，“像这样的错杂失伦，好像完全没有和原书接触似的，殊可惊讶”。

第二，书籍著录的遗漏。著录了皮锡瑞的《易》、《书》、《诗》三经《通论》，而不知皮氏还有《三礼通论》；著录了《礼记浅说》，而不知皮氏还有《左传浅说》。就登载一人的著述而言，已有这样的疏漏，至于同性质的书籍，遗落更多。著录了王夫之的《四书训义》，而不知有宋翔凤的《四书纂言》；著录了毕沅主编的《续通鉴》，而不知有严衍的《通鉴补》；著录了阚凤楼的《新疆大记》，而不知有徐松的《新疆赋》。张先生认为，作为一部史志的专书来说，这一类的缺憾，是不应该存在的。

第三，每类之中，不知分标子目，致使义例不明。例如疏说《尚书》全经，和专释《禹贡》一篇的，应该有所区别；统释《四书》，和分说《大学》、《中庸》的，也应该不相混淆。但是朱氏都把它们糅杂起来了。其他如小学韵书类，又应该分古韵、今韵一类的例子，比较明晰而有条理，不致混杂不清。[⑩]

第四，每书之中，不知采用“单篇互著”的叙录法。例如朱骏声的《说文通训定声》，末尾附刻有《说雅》；陈奂的《毛诗传疏》，末尾也附刻有《毛诗义类》，这些都是按照《尔雅》十九篇的类例来编写的，也就是最好的训诂书籍。张先生认为处理这类书的最好办法是“单篇别行”，如将它们互著在小学训诂类，则“庶几湮没了或者削减了这些书的作

用”。

在张先生晚年出版的《爱晚庐随笔》中，又论道:

> 《清史稿·艺文志》，纰漏最多，早为儒林所轻蔑，其书四卷，历经三人之手。吴士鉴初为长编，章钰为之分类，朱师辙最后定稿，复有所增减进退于其间。共著录四部书九千六百三十三种，十三万八千零七十八卷。其中重复者，遗漏者，书名人名错误者，分类不当者，所在皆是。⑪

同书又论《清史稿·艺文志》不察，以伪书著录的舛误。桂馥致力《说文解字》研究，越四十年，其精治许学及撰成专著，均在段玉裁之前，学问不在段下，而世传桂氏有《说文段注钞案》，学界多以为惊人秘籍。实际上，此书是藏书家叶德辉偶从琉璃厂书肆买得一本无名氏手钞本，为重价出售，不惜作伪欺世，假称为桂馥手写，并为跋语以证其事。张先生辨正说:

> 考桂氏卒于嘉庆十年(公元一八〇五年)，而段氏《说文注》刻于嘉庆二十年(公元一八一五年)。两人所居异地，终身未曾谋面，桂氏何从得见段氏之书。桂氏没后十年，段注始有传本，有此一端，足以证作伪者之愚拙也。⑫

如此明显的伪书，《清史稿·艺文志》经部小学类字书之属，竟著录“《说文解字义证》五十卷，《说文段注钞案》一卷补一卷桂馥撰。”在张先生看来，“举此伪书与《说文义证》并列为桂氏之书，岂不可笑。”

张先生又于同书论及《清史稿》〈儒林〉与〈文苑〉的缺失说:

> 《清史稿·儒林》《文苑传》，舛误漏略处至多，拟取《碑传集》、《续碑传集》、《碑传集补》及有关文集、笔记校订之，如有多暇，可从事改作也。即以《文苑传》叙李慈铭行事而论，已多揄扬过实，谓其弟子著录数百人，同邑陶方琦为最，此不知何所据而云然。考方琦与慈铭虽生同里闬，而从无执贽请业之事。科名发迹，方琦尤早。两人治学，复不同趣。《越缦堂日记》中载其始交识时以逮方琦客死事甚备，于方琦之学，叹服不置。使果有授受渊源，慈铭不容不言也。今乃附方琦于李传之末，岂非大冤。以余观之，陶氏宜别立传于《儒林传》，方为得体。但观斯例，可知其叙次人物而失伦序者，正复不少。至于失载之人，尤难尽数。以湘士而论，列王闿运、王先谦于《儒林》，乃独遗皮锡瑞。皮氏经学湛深，著述弘富，论其精诣，实在二王之上。清世《儒林》，又乌可阙其传耶。⑬

史志论人评事，应该力求精准，如《清史稿》无中生有，误将陶方琦系于李慈铭门下，显然是著者率尔操觚、草率之作，作史者不可不以此为戒。

二、论改修应注意的事项

张舜徽先生究心于改修《清史稿》，探索经年，于〈艺文志〉、〈儒林传〉提出了一些原则性的意见，叙列如次:

其一，必须严审资料，选择精良的底本和著述来进行比勘。

某友人曾经想以《清史稿艺文志》为底本，再用《清朝文献通考》和《清朝续文献通考》中的《经籍志》和它对勘，把遗漏了的补起来，错误了的改过来。张先生肯定“这种方法，基本上是好的”⑭，但同时指出“首先必须明了这几个本子的根本缺点，从大处纠正它，才不致沿讹袭谬”。张先生论刘锦藻所编《清朝续文献通考》中的《经籍考》错误缺漏有四端，即: 第一，收的书籍，太不完备; 第二，分的类例，太不清楚; 第三，解题中介绍作者生平的失实; 第四，解题中推论原书义例的失体。尤其是刘锦藻竟错把实为父子关系的莫与俦与莫友芝说成是祖孙，张先生认为刘氏读书不细，由此论断: 刘氏的书，比之《清史稿艺文志》，似乎“还要差些。”张先生进一步指出“我们对于这些书，既发现了其中严重存在的错误和缺漏，便可进一步针对这些错误和缺漏来提高自己新的编述”⑮。

其二，〈艺文志〉应增设“未成”、“未刊”两门，以存清代学术盛况和学者旨趣。

具体而言，张先生主张在〈艺文志〉内

辟“未成”一门，来处理一般“有录无著”没有写成的作品。例如，汪中曾经发愿搜辑三代两汉学制及文字、训诂、名物、度数和“学”有关联的事物，写为“述学”二百卷。刘台拱所作“汪君传”、徐有壬所作“述学故书跋”，都介绍得很清楚。但是，汪中的计划后来没有实现，传世的《述学》，其实只是汪氏一人的文集。又如邵晋涵曾经想和章学诚共同改修“宋史”，撰成五十万言，在章氏所作〈邵君别传〉中，也说得明白。这些书虽然没有写成，但是义例还是可见。张先生认为，改修“清史艺文志”，如果都把它们列入未成类，并且广泛地将清代未成的著作概家著录而无所遗，“庶几二百六十年间学术的盛况和他们研究的趣向，都可全部彰明了”。这样做的好处是“对当时学术成就，既反映了真实情况，对后来学者们又给予了许多方面的启示，可从其中找到许多做学问的方法和途径，自然又是一件极有意义的工作。”

至于将有清一代未刊书籍编为目录，郑焯、朱记荣等都做过这种工作。朱氏所作“国朝未刊遗书志略”，虽成书较晚，然遗漏也多，并且后来许多书陆续都已经有了刻本，这些问题必须弄清楚。有鉴于此，张先生认为应该把关于未刊书籍的参考书范围放宽些，即如孙殿起所编《贩书偶记》，都应该成为重要资料。

最后，张先生指出:

> 总之，关于“未成”、“未刊”著述的搜访，大抵以清人文集笔记及传志所载为重要依据。而钱仪吉所纂辑的《碑传集》一百六十卷（起清初至嘉庆止），缪荃孙所纂辑的《续碑传集》八十六卷（起道光至光绪止），闵尔昌所纂辑的《碑传集补》六十卷，以及诸家文集中的序跋书札文字，笔记中的论学语，偶有涉及这方面的，都必须广收兼采，一一登录。这样，才能使清代学者功力所至，究竟写了多少书，发了一些什么宏愿，全都在新编的〈艺文志〉里记录下来，这确是一件极有意义、极有价值的事。[16]

其三，〈艺文志〉不必有“解题”。

在答友人《清史艺文志》是否应有解题时，张先生明确指出，“志”和“考”在体例上显然有区别，如果是《清史艺文志》或《清史经籍志》，而非《清代经籍考》，则不必有解题，他论证说:

> “史”的内容，包罗本广，〈艺文志〉不过是其中的一篇。假使每一书名下加上解题，则分量过多，和其他篇卷很不相称，事实上不得不删去烦辞，只登书目。史志的体例，本来是这样的。班固深知史志和官簿截然不同，所以他采用刘歆“七略”时，便删去了其中的解题，这正是他的高明处。后来郑樵修“通志”“艺文略”，也沿用了这一体例。清儒如朱彝尊、章学诚以及编写“四库全书总目提要”的人们，不明了这个道理，将“崇文总目”的删去序释，归罪到郑樵身上，这不但是不符事实、极不公平的说法，而且对著述体例，可说是茫然无知。[17]

其四，〈艺文〉或〈儒林〉者，应该有所别择，不必巨细靡遗。

张先生指出，“总结一代学术，必须有重点地加以介绍，而不是所有学者都要胪列进去”[18]。他认为不能延续“学案”体“宁滥毋缺”的作法，必须有所抉择。张先生论道:

> 尝考历代史之志艺文或经籍者，皆有所别择，非尽一代之所有述造而著录无遗也。使未曾窥览靡遗，奚由能定其取舍。此簿录群书，所以难臻完善。[19]

针对有学术界“已有为《清史稿·艺文志补编》者，增入之书，亦已逾万。今但取以并之史稿，而重新区处条理之，则新编出矣”的论断，张先生予以反驳“不悟今之为补编者，有可信之著录，有不可信之著录。可信者，实有其书。不可信者，徒存其名而实无书，但据碑传或传闻之辞而漫载之耳。即以朱师辙言，于其祖父骏声之著述，搜载无遗。细考其实，复多有目无书，焉可据为典要耶？类此者未可悉数，奚从而一一定其虚实乎！至于晚出补编一类之作，尤不可尽据矣。”[20]在修撰史志时，有所别择，还应该注意辨伪，前揭《清史稿》著录《说文段注钞案》就是一例值得引以为戒的事。张先生指出“伪书不但古代有之，近人亦好作伪书以欺世获利。凡簿录

群书者，不可不审辨也。”[21]台湾学者张其昀等改修《清史》，仍然延续《清史稿》著录《说文段注钞案》，显然也失之于未能详竟原委。

张先生还曾经在回答“清代学者最有成就的究竟有多少人”时，说：

> 我的回答是：确实是硕学高识，卓然有以自立者，不过二三十家；真正可永传不朽的书，不过十数家。也就说明了有清二百六十余年的学术界，名家虽多，仍有高下浅深之辨，我们必须有甄别的能力。[22]

这可以视为张舜徽先生强调纂修“儒林传”也应该注重别择的说法。

三、未了的夙愿

著史不易，改史又何尝容易？张舜徽先生曾以元、明、清诸多史家或立志改修《宋史》，或发愿订正《元史》，但均不能遂愿为例，说明“改修旧史之不易”[23]。其实，改修《清史稿》又何尝容易？若不得因缘凑合，则终将不能尽遂人愿。

台湾学者张其昀曾鸠合同志，设馆修《清史》。从1959年夏，到1961年冬，历时两年，写定为《本纪》二十五卷，《志》一百三十六卷，《表》五十三卷，《列传》三百五十卷；又补编《南明纪》五卷，《明遗臣列传》二卷，《郑成功载记》二卷，《洪秀全载记》八卷，《革命党人列传》四卷，共五百五十卷，而直名之曰《清史》。张舜徽先生肯定张其昀的改造之功劳：

> 惟于大事之失载者补之，叙述之偶误者正之。凡称明末遗臣遗民起义之举为贼为逆者，称洪、杨建国为粤匪为发逆者，称清末革命先烈为逆党为谋乱者，悉加改正，一洗诬蔑之词，非复旧观矣。《清史稿》诸《志》，疏略舛误，尤以《天文》、《灾异》、《时宪》、《艺文》、《邦交》为甚。如《天文志》记日食，史稿至乾隆六十年正月止，新编则补至宣统三年。史稿于月食全缺，新编则自顺治补至宣统三年。又补道光二十四年实测《三垣二十八宿恒星黄道经纬表》，以求完整。《时宪志》则删去《八线表》，以其为常人所知也。其他各志，亦有删补。在两年之中，竟能修正至此，良非易易……虽止于略变体制，是正违碍，稍加斟补，以存史料，固已胜于《清史稿》，可备考史者观览矣。[24]

但同篇中张先生又客观评价说：

> 余尝取与《清史稿》对勘，除《补编》五种二十一卷外，其他《纪》、《传》、《表》、《传》，大抵袭用旧文，更动不多。

张先生断定“若夫尽改旧稿，期于至善，兹事体大，则犹有待于来者。”以张其昀先生“鸠合同志”尚难以完成的事，张舜徽先生“欲以一人之力，负此重任”[25]，自然是困难重重。尽管张先生“因搜求碑传及文集、笔记遍读之，摘取其要，以备采用”，但终因“施教四方”、“所营渐广，旁涉多门”等原因，尽管“顾颉刚、陈乃乾先生存时，每相见辄催督及此”，“卒以体大难周，数作数辍，终未有成”。[26]

张先生全部改修清史的夙愿虽然未能实现，但他的一系列著述实际上起到了补充《清史稿》〈艺文志〉与〈儒林传〉的作用。

1961年，张舜徽先生著成《清人文集别录》，其自序谓：

> 清人文集夥矣。以舜徽志陋，所得寓目者，才一千一百余家。……每集读毕，辄好考作者行事，记书中要旨，究其论证之得失，核其学识之深浅，各为叙录一篇，妄欲附于校雠流别之义，以推见一代学术兴替……姑存六百家，汇为一书，命之曰《清人文集别录》。虽未足以概有清一代文集之全，然而三百年儒林文苑之选，多在其中矣。[27]

后来又追叙说：

> 余往昔校录清人文集，效刘向《别录》、王俭《七志》之例，于书名下各系一传，撰成《清人文集别录》六百篇，有清一代儒林、文苑之选，悉在其中。[28]

顾颉刚、谢国桢先生也曾经高度赞扬《清人文集别录》：“真清史儒林、文苑传也！”[29]

张舜徽先生在学术上有永无止境的追求精神，虽然《清人文集别录》、《清人笔记条辨》对《清史稿》中叙述儒林、文苑的部分，有所补充或纠正，而且也得到学术界的认可，但是他却自认为“对清代学术来不及写成总结性的专书，成为我心中一桩大事”。㉚为了此心愿，张先生终于在晚年著成《清儒学记》一书，在该书的自序部分，张先生写道:

> 清代二百几十年的学术成就，值得好好总结，这是肯定的。过去虽有梁启超、钱穆都写过《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》，校其短长，各有偏胜。我早年在兰州教书时，也曾以此设课，有所撰述，复有不同于二家。属稿未完，匆遽南归；扰于他事，竟致暂辍。但我深感总结一代学术，必须有重点地加以介绍，而不是所有学者都要胪列无遗。

作为这种“有重点地加以介绍”思想的践行，张先生选择了“学记”的体裁，综合考虑地域、个人学术因缘等实际因素，以“开宗立派，自创新说”、“沉潜朴学”的顾亭林、张杨园、颜习斋、李恕谷、戴东原、钱竹汀诸人，合“自然形成一种学术风尚”的浙东、湖南、扬州、常州等地，又根据实际情况进退，在常州诸儒末附列龚自珍、康有为二人，在浙东诸儒中别出孙诒让自成一记，最后成十记，总名《清儒学记》，“庶使清代学术的重点，约略可见于此”。

《清儒学记》有“若网在纲，足以持简驭繁”的功效，可谓张先生改修清史夙愿的一种慰籍。

晚清以降，学随世变，分科治学渐成主流，如张舜徽先生这样的“通人”已不多见。当今国家启动《清史》纂修工程，集众人智慧，有其优长，但亦有弊端。因此，如何充分吸收前贤关于清史的研究成果，推进清史研究，是每一位清史研究者都必须认真正视的问题。

---

①张舜徽 《清代学术的流派与趋向》(1984年在湖北大学讲演)，《讱庵学术讲论集》，第75页，岳麓书社，1992年。

②张君和编 《张舜徽学术论著选》，第510页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，1997年。

③张舜徽先生未刊著述情况可参考吴健诚 《张舜徽先生文献学之研究》(未刊稿)，台湾私立东吴大学中国文学系硕士在职专班硕士论文，第246页，2007年。

④⑦张舜徽 《清儒学记自序》，《清儒学记》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05年。

⑤吴健诚硕士论文《张舜徽先生文献学之研究》中有一处提及张先生补《清史稿》“儒林传”、“文苑传”之不足，但未展开。

⑥赵尔巽 《清史稿发刊缀言》，《清史稿》第48册，第14731页，中华书局，1977年。

⑧张舜徽 《清史稿》，《爱晚庐随笔》，第12页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05年。

⑨⑭张舜徽 《答友人问改修“清史艺文志”的体例》，《中国史论文集》，第196页，湖北人民出版社，1956年。

⑩张舜徽 《答友人问改修“清史艺文志”的体例》，《中国史论文集》，第197页。

⑪⑳㉑张舜徽 《清史稿·艺文志》，《爱晚庐随笔》，第14页。

⑫张舜徽 《簿录群书亦须辨伪》，《爱晚庐随笔》，第14页。

⑬张舜徽 《清史稿儒林文苑传》，《爱晚庐随笔》，第15页。

⑮张舜徽 《答友人问改修“清史艺文志”的体例》，《中国史论文集》，第199页。

⑯张舜徽 《答友人问改修“清史艺文志”的体例》，《中国史论文集》，第200页。

⑰张舜徽 《再答友人问改修“清史艺文志”是否应有解题》，《中国史论文集》，第201页。

⑱张舜徽 《清儒学记自序》，《清儒学记》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05年。

⑲㉖张舜徽 《清史稿·艺文志》，《爱晚庐随笔》，第13页。

㉒张舜徽 《清代学术的流派与趋向》(1984年在湖北大学讲演)，《讱庵学术讲论集》，第75页，岳麓书社，1992年。

㉓㉔张舜徽 《改修旧史之不易》，《爱晚庐随笔》，第15页；第13页。

㉕㉚张舜徽 《清儒学记自序》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05年。

㉗张舜徽 《清人文集别录自序》，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，2005年。

㉘㉙张舜徽 《清史稿儒林文苑传》，《爱晚庐随笔》，第15页。